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并减少 公司注册资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因业绩考核未达标和经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收回的情形，公司将回购注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500,582 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5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93.6164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非交易过户至“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28.9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3、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因业绩考核未达标和经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收回的情形，同意回购注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500,582股。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6年9月13日届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第一个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具体如下：

考核年度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2025年	以2024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为基数：	
	1. 2025年营业收入（A） 目标值（Am）：基数的115%； 触发值（An）：基数的103%。	2. 2025年净利润（B） 目标值（Bm）：基数的180%； 触发值（Bn）：基数的16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7-517号），公司2025年业绩考核未达标，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能解锁，对应股票数量为468,082股，同时，鉴于部分认购对象已离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对上述未解锁股份合计500,582股予以收回。

为维护公司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上述不可解锁的权益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对应的标的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金额28.92元/股，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预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7,550,760股变更为67,050,178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	-----	------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7,550,760	100	-500,582	67,050,178	100
合计	67,550,760	100	-500,582	67,050,178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上述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六、律师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一）公司因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未能解锁、部分认购对象离职而回购注销对应部分股票，符合《管理办法》《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等具体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